

证券代码：832914

证券简称：锐嘉工业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63号之中三号厂房锐嘉工业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1日书面形式发出。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丁维扬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出席会议董事人数、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订的合同期已到，经双方协商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审计机构。同时，为顺利开展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

合伙)为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发布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是:2018-05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发布的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4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:

提请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3日